

檔 號：050205

保存年限：永久

南投縣信義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8 月 28 日

發文字號：信鄉農字第 10900199281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茲公告取得本鄉羅娜段 2693 地號等 4 筆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，公告期間自民國 109 年 9 月 2 日起至民國 109 年 10 月 5 日止。

依據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 37 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7 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取得原住民保留地所有權名單如下：

| 編號 | 鄉(鎮、市、區) | 地段 | 地號 | 土地面積(平方公尺) | 移轉面積(平方公尺) | 權利人 | 備註 |
|----|----------|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|
| 1 | 信義鄉 | 羅娜段 | 2693 | 1210 | 1210 | 王德信 | |
| 2 | 信義鄉 | 羅娜段 | 3513 | 1140 | 1140 | 王阿珠 | |
| 3 | 信義鄉 | 雙龍段 | 1002 | 28770 | 14385 | 金雲隆 | 需分割使用面積 |
| 4 | 信義鄉 | 雙龍段 | 1002 | 28770 | 14385 | 田秀花 | 需分割使用面積 |

二、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：

- (一) 就本案移轉土地事宜，認有違法不當，致損害權益者，應以書面並附具證明文件向本所聲明異議。
- (二) 異議聲明期間：同本案公告期間，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。
- (三) 標註分割部分使用面積及需分割道路者，辦理後續所有權移轉事宜將依地政事務所分割之面積及地號為主。
- (四) 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向本所農業課洽詢，電話 049-2791515 分機 116。

鄉長 金志堅